

港台文学名作欣赏丛书

中国国际广播出版社

三毛散文遗作欣赏
三毛散文名篇欣赏
三毛散文精言欣赏

张东冬 刘八灵

包瑞峰 胡静波

编著



港台文学名作欣赏丛书

遗作

三毛散文名篇欣赏
精言

张东冬 刘小灵

编著

包瑞峰 胡静波

中国国际广播出版社

一九九一年二月·北京

责任编辑:李晓琤

装帧设计:李 萌

版式设计:周孝先

书 名

编 著 者

出 版 行

发 行

印 刷

经 销

开 本

字 数

印 张

版 次

印 次

印 数

书 号

定 价

三毛散文遗作名篇精言欣赏

包瑞峰 胡静波 张东冬 刘小灵

中国 国际 广 播 出 版 社

(北京复兴门外广播电影电视部内)

河 北 衡 水 地 区 印 刷 厂

新 华 书 店

787×1092 1/32

200 千字

10.75

1991 年 2 月 北京第一版

1991 年 2 月 第一次印刷

20000 册

ISBN 7-80035-976-X/G · 436

4.50 元



前言

三毛之偶然涉入文坛，成为一代海外华文文学作家，不论是她新作的面世抑或她身躯的陨灭，皆引起海内外读者的极大反响。这莫非契合了“误入藕花深处，惊起一滩鸥鹭”的词境意象？

由于早逝，使她的创作历程遽然休止。作为台湾暨海外华文文学专业的学生，我们四人本着对文学的探索以及对作家的悼念，在极短的时间内搜集、整理了三毛平生散文作品里的一百二十六篇，从中甄选精华段落十万言、传世之作十篇及其身后才见发表的遗作两题，辑成一集，来与同好一起回顾欣赏。

限于水平，复因仓促付梓，瑕疵难免。编写过程中，承蒙中央民族学院白少帆教授多所指点和学界前辈的支持

鼓励。另外，中国社会科学院文学所钱莉同志还在资料方面给予了协助。谨此一并致谢。

一九九一年元月 北京

三毛——永远的夏娃

(三毛小传)

中分的长发，朴素的衣裙，清纯的笑靥，温文的谈吐，寒星般的大眼，女学生似的。虽经过了人世无数的大寒大暑，然而她的明丽纯真、阳气和热情，一如初出茅庐。竟象是她所有的颠沛流离都未曾发生过，岁月在她的身上竟象没有留下什么痕迹。除去脸上微微的憔悴，讲起话来，肤色明净，一派神气飞扬，竟是没有年龄的。她是极纯真的，但是有时候她又带几分神秘，象是虚幻的人物。当人们问她为什么取笔名为三毛时，她总是说自己的文章写得不好，只值三毛钱，然后又说幼年在大陆看第一本连环漫画书《三毛流浪记》，她说画得真好，主角叫三毛的是一个可怜的孤儿，她很同情这个孩子，于是陈平便成为三毛了。她的作品象一阵沙漠中刮起的风暴，席卷了台湾、香港、大陆及海内外。但在她生命的最成熟期，就如同妙玉之在大观园，象天边的一颗流星，迅速地陨落了。一九九一年一月四日清晨她自缢于台北天母荣民总医院。享年四十八岁。

三毛是一位很特出的女性，她崇尚自然，爱好纯朴简单的生活。她一生到过五十多个国家，在国外生活了二十二年，半生曲折的经历，数十万里的行程，加上灵秀的情思与纤柔的笔

触,使她的作品意境高远,笔致空灵。她不囿于既定格局,以她的真率信笔挥洒,在人生的斑驳中显示了她的生命。她一生出版了十五部散文集,翻译了一部报导文学集,一部少儿读物。还写了一个剧本,灌制过三种卡带,她还是风靡海内外的歌曲《橄榄树》的词作者,虽然她自己并不喜欢这首歌。作品凡二十二种,总共五百多万字。她最后的散文遗作两篇《跳一支舞》也是很好的》、《假如还有来生》都是在她离开人世的第二天发表的。一九九〇年,她曾荣获西班牙西凡提斯中篇小说奖。

三毛虽然保有中国人的特质,但是正如她自己所说她是一个B型血的人,常常是晴天落大雨,可是雨过天晴亦是来得快。她的性格是复杂的,她有时动如风,有时静如潭,有时升如飘忽的流云,有时柔如一弯曲曲的溪水,不变的是她的情,她的真,她的爱。由于在国外生活多年,加上她挚爱的丈夫荷西是西班牙人,她的拉丁性格似乎比中国性格更强烈。她是热情浪漫的,也是洒脱的。这些性格特征在她的作品中有鲜明的印记。她的性格是多层次的,也是逐步发展的。我们可以顺着她漫长艰辛的成长过程,看出她是怎样成为一个著名的深受海内外华人世界喜爱的散文女作家。

三毛祖籍浙江,一九四三年三月于抗日战争胜利前夕出生在四川重庆的一个律师家庭。姐妹兄弟四人,她排行第二。家庭生活虽不是太富裕,但在艰苦的抗战时期还是衣食温饱的。抗战胜利后,全家由重庆搬到南京,居住在鼓楼,地址叫“头条巷四号”的一幢大房子里,三毛童年的幸福时光都是在这里度过的。小的时候,她常常是搬了小板凳坐在阳光下,看家中老佣人替她纳鞋底,做新鞋。三、四岁的她常常是跨了大竹杆围着梧桐树骑竹马,在雪地里由于逃不及吃了堂哥一颗大雪弹,偷偷的上家中的假山上采桑叶,在后院被鹅追赶……

所有这一切都成为她童年生活的美好的记忆。

三毛一生喜欢读书，读书成为她生活的重要部分。三毛三岁的时候，读了生平第一本书，是没有字的，名字叫《三毛流浪记》，后来又读了《三毛从军记》，作者是张乐平。八十年代后期她曾几次来过大陆探亲参观，终于实现了她童年的梦成为“三毛流浪”记的作者张乐平的义女。她逝世后，张乐平写了一篇《哭三毛》来表达她丧失女儿的哀痛之情。稍稍长大以后，三毛进入南京鼓楼幼稚园，后成为鼓楼小学校长陈鹤琴先生的学生。她在那样小的年纪，就读了《木偶奇遇记》、《格林兄弟童话》、《安徒生童话集》，还有《爱的教育》、《苦儿寻母记》、《爱丽丝漫游仙境》……。六岁时，她随父母来到台湾，同年进入台北国民学校念书，那时候，她已经会写很多字了。当时，她最大的快乐就是每个月读《学友》和《东方少年》，王尔德的童话，就是那时候念来的。后来由于这两本杂志一个月才出一次，实在不够看，她就去翻堂哥们的书籍。在那些书堆里，第一次接触到了鲁迅、巴金、老舍、周作人、郁达夫、冰心等著名作家的作品。鲁迅的文章《风筝》她看了很感动，一生都记得这篇文章的内容。

又过了不知多久，三毛家住的地方，叫做朱厝仑的，开始有了公共汽车。有了公共汽车，行行业业都开了市，这其中，对三毛一生影响最大的商店也挂上了牌子——建国书店。这家书店是租书店，一向很听话的三毛，成了最不讲理的孩子。她无止无休地缠住母亲要零钱，偶尔得到钱，就跑去书店借书。她在那里看到了赵唐理先生译的劳拉·英格尔所写的全套描写美国西部移民生活的故事书——《森林中的小屋》、《梅河岸上》、《草原上的屋》、《农夫的孩子》、《银湖之滨》、《黄金时代》，这些书，简直看疯了她们。

那时候，她看完了“建国书店”所有的儿童书，又开始向其它的书籍进攻，先是《红花侠》，后是《三剑客》，再来看《基度山恩仇记》，又看《唐吉珂德》。后来看上了《飘》，再来看了《简爱》、《虎魄》、《傲慢与偏见》、《咆哮山庄》、《雷绮表姐》……三毛跌入了这一道洪流里去，痴迷忘返。

春去秋来，三毛的日子跟着小说里的人打转，终于有一天，三毛突然发现自己已是高小五年级的学生了。父母亲从来没有阻止过她看书，只有父亲，经常担心她看书的方法，怕她成近视眼，最终她的眼睛还是非常近视了。

三毛是先看外国译本后看中国文学的，她的中文长篇，第一本看的是《风萧萧》，后来得了《红楼梦》，已是五年级下学期的事情了。第一次看《红楼梦》便是书盖在裙子下面，老师一写黑板，她就掀起裙子看书，老师居然认为她病了而没有骂她。她一生最喜欢的书便是《红楼梦》。

又过了一年，六年的小学教育终成为过去。她参加升学联考，进入了省中。她的童年是与书籍做伴的，几乎没有什么朋友。她认为当时最愉快的时光，就是搬个小椅子，远远的离开家人，在院中墙角的大树下，让书带她进入另一个世界，书是真有魔力啊！

初一那年，由于不习惯于新的中学生活，她的成绩差强人意，名次中等没有留级。也就是在那个夏天，父亲晒大樟木箱，在一大堆旧衣服的下面，她发觉了封尘多年的宝藏，连父母都早已忘了的书籍。那是一套又一套的中国通俗小说，泛黄的、优美细腻的薄竹纸，用白棉纸装订着，每本书前几面有毛笔画出的书中人物，封面正左方窄窄的长长的一条白纸红框，写着这样端正秀美的毛笔字——水浒传、儒林外史、今古奇观……。三毛第一次觉着了一本书外在形式的美。它们真是一

件件艺术品。

为了怕旧书店里的旧俄作家的小说被别人借走，她又在暑假开始时，倾尽了所有的零用钱，将它们大部分租了下来，于是手边便有了《复活》、《罪与罚》、《战争与和平》等等旧俄国小说。长大以后，当三毛谈起西方文学，她认为她最喜欢的是俄国文学。她认为他们的写作技巧并不一定很好，但是他们令人感动的是一种人性光辉的发扬，在他们的文章里，对整个人类的怜悯写得最多。她最爱的还是人性的光辉。陀斯妥耶夫斯基的小说《苍白的夜》，她每次读后都受很大的震动。

初二那年，三毛十三岁了，第一次月考下来她四门不及格。父亲严重的警告她，再不收收心，要留级了。又说，看闲书不能当饭吃，将来自己到底要做什么，也该立下志向。当时的三毛只知看书是世界上最好玩的事，至于将来如何谋生，还远得很呢。虽然这么说，但还是有羞耻心，有罪恶感，觉得成绩不好，是对不住父母的行为。她勉强自己收了心，跟每一位教师合作，凡书都背，凡课都听，连数学习题，都一道一道死背下来。由于数学常考零分，这样一来，连连满分。教师说她作弊，又出初三的题目给她做，也当然不会又考了零分。教师用饱蘸墨水的毛笔把她两只眼眶涂得象熊猫，罚她在学校大楼的走廊上走一圈。后来她就开始逃学，常常跑到六张犁公墓躲藏。母亲不知她已经不上学了，仍然给她吃饭的钱。她把钱存了下来，去牯岭街的旧书店买下了生平第一本自己出钱买下的书，上下两册，叫做《人间的条件》。

倔强的她不肯把老师体罚的事向父母透露一个字。后来逃课的事，因为学校寄了信给家里，终于到了下幕的时候。在她初二下半年，父母终于不再心存幻想，将她收留在家，自己教育起来。她常说她终生都十分感激她的父母，如果换成别的

父母，老早就把这个孩子打死了。

三毛的父亲，陈嗣庆先生，台北著名的律师，他以无限慈爱引导了三毛，担当了教育她的任务。教她背唐诗，读浅近的英文小说，请钢琴老师。父亲回家再累也陪着她练琴。一向不会认乐谱的父亲，从此开始学习认谱。自十三岁到二十岁三毛把自己封闭了七年，在别的少女情怀总是诗的时候，三毛把自己锁在房间里，难得说一句话。每天面对一堵白色的墙壁，连姐弟也不理睬。十六岁那年，她父母又安排她学画，从顾福生先生处，她慢慢走出自闭的世界，迎向彩色人生。十七岁那年，经由顾福生老师推荐，在《现代文学》上发表了第一篇处女作小说《惑》。一个将自己关了近四年的孩子，一旦给了一个肯定，竟是那样的惊惶和不能相信，对别人也许是一件小事，但对当年的三毛，却无意间种下了一生执著写作的那颗种子。

后来三毛常常说，这半生，承恩的人很多，顾福生是一个转折点，改变了她的少年时代。她还说由于自己在学校受到一些不公平的待遇（实际上没有什么了不起），由于自己的反抗心太重，或者说自卑感，使得自己走上休学之路，后来想起代价还是太大了。她说她对那位把她画成熊猫眼眶的女老师，如今已经没有怨恨。长大了，经历多了，再想一想，也许那个教师当年因为自己遭遇到一些不寻常的变故，才把不平衡的情绪发泄到一个“没有抵抗力”的孩子身上。

自闭七年后，三毛写信给文化大学创办人张晓峰先生诉说自己失学的经过。在一个大雨天，她接到张先生亲笔写的回信，欢迎她到文化大学哲学系旁听。张先生对一个陌生女孩子及时伸出援助的手，三毛就这样再度踏入校门。

刚进文化大学的三毛，外型是刘海儿覆在前额，发梢勾向脸庞。她开口能讲日文、英文，提笔能画国画、西画。她的字体

娟秀，俏皮的斜斜的向右上角好像插翅能飞，自成一体，给她的同窗同学留下了深刻的印象。

三毛一直是一个理想主义者，她一直希望离家出走，见识更广阔的世界。在文化大学哲学系三年级时，她首次听到一张西班牙古典吉他唱片，非常感动。西班牙的小白房子、毛驴、一望无际的葡萄园，那样粗犷，那样质朴，是她向往中的美丽乐园。于是她就决定到那里看一次，然后把哲学里的苍白去掉。一九六三年，她在文化大学结束学业的翌年，赴西班牙留学，就读于马德里大学文哲学院。不过，后来她仍然认为去西班牙是一个浪漫的选择，而不是一个理性的选择。住在马德里大学宿舍里，既不认识什么人，语言也不通，唯一的依靠，就是家信。收不到信，就流泪，收到信，就关起房门不停的写回信。除了读书，她不知道如何建立自己，完全没有计划过日子。出国前，她的个性比较孤僻，始终所想的就是一个人生的问题，为什么？为什么？那时候常想死，想自杀，为自己学业上的不成功而羞愧。但是当她们到了西班牙，看见别人的生活方式，才知道这样也是健康的，并不肤浅。听见音乐，他们就在大庭广众下旋舞，毫无顾忌。她想，怎么会这样开放？恐怕自己永远也做不到。日子久了，习惯了，她感染了他们热情的天性，不知不觉融入了自己的血液里。她庆幸自己有这样一个宽阔的起步，后来她把她的这段生活写在一篇《西方不识相》的散文中。随着时间的推移，她又感到前途茫茫。考虑良久，她选择了德国，继续前程。

在肖邦和乔治桑住过的一个岛上做了三个月的导游，赚了点旅费，一张机票，她到了德国，进入歌德学院，专修德文。一天念十六小时的德文，九个月就取得德文教师资格，对一个外国人来说，是非常难得的成绩。三毛认为这是她留学生活最

贫乏的一段。她说她一天到晚就在念书，对德国的人和事，完全讲不出来。她认识的德国，就是上学的那条路和几个博物馆，美术馆。回想起来，真是很大损失。她情愿没拿到什么证书，情愿说不好德语，（她学的德文，有“正统”的柏林口音）而了解他们的衣食住行。

在德国，也打工。有一日在报纸上，她看见一个很醒目的广告，征求一个美丽的东方女孩替法国珂蒂公司做香水广告，要拍照，也要现场去推销香水。当时她要钱心切，虽然知道自己并不合报上要求的标准，可是还是横着心寄了好多张彩色照片去，没想到那家公司竟然选中了她，给了她相当四十美金一天的马克。工作时间是十天。为了父亲可以不再为她伏案那么久，为了够两个半月的生活费，她还是咬牙坚持了下来。当一千六百马克的支票拿到手时，她珍惜得连一双丝袜子都舍不得买。赚钱的不易多少是懂得了一些，内心对父母的感激和歉疚却是更深更痛。

西班牙两年，德国一年，她又转移目标了。1971年她得到了美国一个伊利诺斯大学主修陶瓷的机会，提着两口大皮箱，走出了芝加哥机场。

一个月后，她谋得职位，在伊利诺斯大学法律系图书馆负责英美法分类。第一天上班，她就闹了笑话，在二百本书页里盖了两百个错误的图章，日期是十月三十六日！美国一年，她游历了东德、波兰、南斯拉夫、捷克、丹麦等国。

第二年，她回到了台湾，曾在文化学院、政工干校和家专教了两年书。但由于她的恋人的意外死亡，使她受到沉重的打击，为了排遣这种痛苦，她辞去教职，再度出国。后来她在美国一本杂志上看到撒哈拉沙漠的介绍，使她再一次萌发了体验人生的愿望。七个月后，她嫁给了西班牙潜水工程师荷西。

三毛认为她真正的成熟长大，是在情感上体验人生的愿望所受过的挫折与坎坷。她一生喜欢过许多人，但对她的生命有着重大影响的只有三个人。三毛记得的，这一生无数的情缘，就是从初恋开始。她说初恋是人生很重要的阶段。它使我们知道除了父母之爱，还有男女之爱。她把初恋列为一个重要的里程碑。初恋往往都是失败，但这是第一道楼梯，非走不可，且意义重大。人的一生可以忘记很多个很多个曾经交往过的朋友，却忘不了初恋的情人。并不是这个情人是那么永恒，而是这个里程碑是这么重要。就三毛来讲，初恋的失败是因为没有走到一个可以成年的年纪。那时候，两个年轻人没有共同生活的条件，如此的无助，前途一片渺茫。能掌握的爱情虽然真，却往往不能落实。环境使相爱的两个人终于屈服下来。

然后呢，一个女人在一生中，总会碰到一些情缘。这种情缘她认为，并不一定要开花结果，但还是有情。情深不深呢？在那一刹那间可能还是很深的，但不是一个永生的情。然后做了一个人的太太，她知道这一生是属于一个人的了。以前寻寻觅觅，那刻是蓦然回首了。

她说对她一生有重大影响的人，一个是她的初恋，另一个是她死去的朋友，一个是她后来的丈夫荷西。如果分析爱情的程度来说，初恋的爱情是很不踏实的，很痛苦的，假使她在那个时候嫁给初恋的人，也许她的婚姻会不幸福。第二个因为他的死亡，他今天的价值就被她提升了。也许他并没有她认为的那么好，因为他死在她的怀里，使她有一种永远的印象。她跟她的丈夫荷西没有经过很热烈的爱情，而且荷西是属兔的，比三毛小六岁。因为荷西的性格和她很投合，她们的婚姻虽然短暂，但非常幸福。

荷西，一个英俊的西班牙男孩子，当三毛认识他的时候，

三毛已经是马德里大学的学生。他不到十八岁。在他们之间，没有一般情侣们的海誓山盟，没有缠缠绵绵的轻怜蜜爱，有的只是六年的等待。荷西对三毛说：“再等我六年，让我四年念大学，二年服兵役，六年以后我们可以结婚。我一生的想望就是有一个很小的公寓，里面有一个象你这样的太太，然后我去赚钱养活你，这是我一生最幸福的梦想。”六年后，她们在撒哈拉沙漠结婚了。没有豪华的排场，没有丰盛的婚宴，只有一个小小的仪式，以及荷西的同事们合送的一个祝贺“新婚快乐”的大蛋糕。他们的物质生活是艰苦的，但他们的精神是富有的。他们有真挚的感情，有共同的生活理想。对他们来说，年龄、经济、国籍，以至于学识等等，都不是择偶的条件，只有彼此的品格和心灵，才是他们所讲求的所谓“门当户对”。

结婚好象激发了三毛的创作灵感，距离她写的第一部小说《惑》已经过去了十年。她的前期作品严格说起来苍白、忧郁、迷惘，充满了对生命、真理固执的探索，后来全部收到《雨季不再来》这部散文集中。她十四五岁到二十三岁之前，作品不多，零零散散的短篇小说和散文，分别发表在“现代文学”、“皇冠”、“幼狮文艺”、“中央副刊”和“人间副刊”上。并且都用陈平这个真名。

1974年，三毛第一次以“三毛”为笔名，公开发表了她的成名作《沙漠中的饭店》，于是一下子震动了文坛。沙漠中那一对神仙眷属的生活至今仍留在每一个读者的心版上。人们清楚又熟悉地记得三毛的中国饭店和她那个喜欢吃春天落下来的“雨”的大胡子丈夫荷西。从此一发不可收拾，她接连写了一系列以撒哈拉沙漠为背景，以她与荷西的婚后生活为题材的作品。三毛通过娓娓动人的述说，在家庭琐事中包含着生活的哲理，荷西的老实憨厚、慷慨好义，三毛的即泼辣又温柔，即刚

强又多愁善感，这一对异国情侣，加上两人性格上的差异，更为他们的爱情增添了迷人的光彩。三毛的故事永远诉说着她自己的故事，于是三毛的世界，以及三毛世界里的每一个人，一个女佣，一个拾荒的老人，一个流浪汉等……进入大家的生活，成为大家熟悉的朋友。

不久因为躲避撒哈拉战乱，他们夫妇移居加纳利群岛，在那里，她完成了五部著名的散文集的创作。它们是《撒哈拉的故事》、《雨季不再来》、《稻草人手记》、《哭泣的骆驼》、《温柔的夜》和翻译儿童读物《娃娃看天下》（两套）。

1979年的中秋节，和三毛分离了十二年的父母到了西班牙，他们四个人第一次过中秋节。第二天，荷西不幸在潜水作业时遇难。年仅三十岁，一轮明月，正在中天，这真是人生最大的一个讽刺。挚爱的人走了，三毛没有哭号。她只是在荷西的墓碑上一遍遍地用签字笔写着：荷西·马利安·葛罗。安息。你的妻子纪念你。她把最深沉的创痛铭刻在心上。“对于最心爱的人，你永远不能写他。因为这是我的宝贝，一个秘密，我不再谈了。”

“那一年，我们没有过完秋天。”三毛写下了这句话，荷西便也锁进了她今生的记忆里。她把《梦里花落知多少》献给了她挚爱的丈夫——荷西。

三毛的母亲缪进兰女士，不仅是一位和蔼慈祥的家庭主妇，而且还有无比坚强的毅力。当荷西遇难后，三毛恸不欲生，是她陪伴三毛度过了哀伤。三毛的《背影》一文中，对她的伟大母爱表达了极大的感激。

三毛曾经在《梦里花落知多少·不死鸟》中写道：“虽然预知死期是我喜欢的一种生命结束的方式，可是我仍然拒绝死亡。在这世上有三个与我个人死亡牢牢相连的生命，那便是父

亲、母亲、还有荷西，如果他们其中的任何一个在世上还活着一日，我便不可以死，连神也不能将我拿去，因为我不肯，而神也明白。”

料理完丈夫的后事，她即随父母返台，受到台湾和海外读者极为热烈的关注。不久她又重返加纳利群岛，因为那里曾是她与荷西共同生活的爱情见证。她与荷西的海滨小屋，布置得是那么纯朴脱俗，一如三毛的性格。

一九八一年，她重返台北定居。同年底，在台湾《联合报》的赞助下，赴中南美洲旅行写作。她参观了墨西哥、洪都拉斯、歌斯达黎加、巴拿马、哥伦比亚、厄瓜多尔、秘鲁、波利维亚、智利、阿根廷、乌拉圭等十二个大小国家。一九八二年出版了散文集《万水千山走遍》。并翻译了西班牙籍丁松青神父所著的反映雅美族人生活的《兰屿之歌》。三毛出生于一个信奉基督教的家庭，她和小丁神父共同捐出了《兰屿之歌》所得版税十五万元，赠送给了台东圣母医院。

一九八二年九月，她接受了中国文化大学的聘请，任中文系副教授，其后她一直从事教学和创作。一九八三年她出版了散文集《送你一匹马》，一九八四年，翻译了《清泉故事》后又出版了散文集《刹那时光》、《我的宝贝》、《随想》、《谈心》、《闹学记》等著作。

从沙漠中的小女人到做一个老师之间的历程，虽是一段曲折，但三毛做的都十分认真。表面上看三毛，她是非常浪漫和随和的，其实她真真讲原则。教学相长。教书，在三毛来说成了一件有耕耘有收获又有大快乐的事情。

三毛的朋友很多，她待人谦和，非常体贴关心人，她是一个受到人们广泛喜爱的作家。她经常说她喜欢大自然，喜欢白色的一切，喜欢吃母亲做的零食，更喜欢“穿凉鞋”，玩布娃娃